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辦理「王牌執行官桌上遊戲」競賽 公告

110 年 4 月 20 日

一、依據：依法務部行政執行署 109 年 12 月 4 日行執綜字第 10930007200 號及 110 年 3 月 19 日行執綜字第 11030002080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標：為推廣「王牌執行官桌上遊戲」，採寓教於樂方式，介紹行政執行工作，並普及民眾法治教育為目標，特舉辦「王牌執行官桌上遊戲」競賽。

三、報名資格：民國（下同）110 年 5 月 25 日，須年滿 12 歲以上（足歲）。

四、辦理方式

（一）比賽內容：以《王牌執行官》桌遊為之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及期限：於民國 110 年 5 月 7 日前向本分署完成報名手續（現場或郵寄方式為之，郵寄以郵戳為憑）。

（三）比賽日期：110 年 5 月 25 日（得視報名人數及實際狀況調整之）。

（四）預賽：每場比賽以 4 至 5 人參加為原則，每場比賽取 1 至 2 人參加決賽或複賽；比賽分組由承辦人員依報名人數及實際狀況調整之。

（五）複賽：報名人數在 16 人以上舉行複賽，預賽取 8 名參加複賽，複賽取 4 名參加決賽。

（六）決賽：4 名參加決賽選手，取冠軍 1 名、亞軍 1 名、季軍 1 名、殿軍 1 名。

（七）賽程：於 110 年 5 月 21 日前於本分署官網公告之，不另行通知。

（八）獎勵標準

1. 冠軍：給予價值新臺幣 3,000 元之禮券。

2. 亞軍：給予價值新臺幣 1,500 元之禮券。

3. 季軍：給予價值新臺幣 1,000 元之禮券。

4. 殿軍：給予價值新臺幣 500 元之禮券。

5. 參加獎：拍寶娃娃 1 個。

《王牌執行官》桌遊競賽報名表

姓名（簽名）：

生日： 年 月 日

聯絡電話（必填）：

電子信箱（選填）：